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0-25

#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 姓名 | 职务 | 内容和原因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众业达 | 股票代码 | 00244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张海娜 | 韩会敏 | |
| 办公地址 |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津工业区珠津一横街 1 号 |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津工业区珠津一横街 1 号 | |
| 电话 | 0754-88738831 | 0754-88738831 | |
| 电子信箱 | stock@zyd.cn | stock@zyd.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与主要服务

公司是工业电气产品的专业分销商,主营业务为通过自有的销售网络分销签约供应商的工业电气元器件产品,以及进行系统集成产品和成套制造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工业电气产品的分销业务和系统集成、成套制造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分销的工业电气产品以输配电产品和工业自动化产品为主,主要销售 ABB、施耐德、西门子等国际知名品牌和常熟开关、上海人民电器厂等国内知名厂商的工业电气元器件产品,产品主要包括断路器、继电器、软起动器、变频器、可编程控制器、传感器等。

系统集成与成套制造产品主要有石油钻井平台电气控制系统配套产品、风力发电电气控制系统配套产品、风力发电水冷系统、风力发电机变桨控制系统、船用电气系统、电气控制柜、充电桩/站等,能够为下游用户提供方案咨询、系统设计、编程组态、系统集成、成套生产、安装调试、系统培训、维护保养等一揽子服务。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定位为行业领先的"工业电气服务商",致力于为电力、石化、工业、交通、能源和各类基础设施等终端用户提供工业电气产品,涵盖了从制造商到用户的工业电气产品供应链的主要环节。其中,工业电气元器件产品分销业务和系统集成、成套制造业务是公司经营模式中两个重要且相互补充的环节。

分销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经营环节,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采取多品牌、多品种的经营模式,通过线下和线上销售相结合,以标准化方式运作和管理全国性的销售和物流网络,辅之以控制资金风险为核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以 IT 系统为支撑的物流管理模式,使分销业务能够有效地运转和扩张,分销业务的收入和利润持续增长。

系统集成和成套制造业务是公司业务经营的重要环节,通过集成与成套业务,公司向终端客户直接提供其所需要的系统集成和成套制造产品。由于集成与成套业务向客户提供的是基于产品的技术和工程服务,因此在拓宽公司收入来源的同时可以提高公司的利润率。同时,由于系统集成和成套制造业务不是单纯地向客户提供产品,而是通过基于产品的技术服务满足客户的特定需求,因此系统集成和成套制造业务不仅使公司拓宽了客户基础,还使公司和客户之间的合作更加密切,使公司的客户基础更加稳固,间接地促进了分销业务的开展。

公司的盈利一方面来自于分销业务的产品销售溢价和供应商按季度和按年度给予的销售折扣,另一方面来自于从事系统集成和成套业务取得的利润。公司具备的多样化专业服务能力使公司在稳固和拓宽客户基础及销售网络的同时,能够提升公司产品的销售溢价水平和系统集成、成套制造业务的利润率,全面的专业服务能力还能够使公司为供应商提供更多的服务,从而获得销售折扣率的提升。

3、公司面临的竞争格局

本行业目前处于充分竞争状态,特别是区域竞争激烈,且主要竞争企业间相比均还不具备显著竞争优势。随着市场竞争的进一步深化,客户对分销商的综合服务能力和多品牌支持能力要求愈来愈高,未来市场将逐步向具有全国性销售网络的多品牌分销商集中,行业集中度也将逐步提高。未来行业竞争力将体现在市场网络与业务规模、产品管理与客户需求管理、仓储管理与物流配送能力、行业增值应用、技术支持服务、客户响应能力等多方面。

随着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作为工业电气领域综合实力强、市场经验丰富、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综合分销商,公司将继续保持并扩大在工业电气分销领域的领先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19 年 | 2018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7 年 |
|---|---|---|---|---|
| 营业收入 | 9,925,260,476.31 | 8,554,837,972.00 | 16.02% | 7,601,087,322.8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5,121,148.04 | 205,998,715.59 | 9.28% | 200,623,044.4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22,254,363.44 | 196,514,796.02 | 13.10% | 155,857,180.7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1,641,065.19 | -128,306,568.51 | 413.03% | -33,846,882.4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41 | 0.38 | 7.89% | 0.3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0.41 | 0.38 | 7.89% | 0.3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94% | 5.64% | 0.30% | 5.73% |
| | 2019 年末 | 2018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7 年末 |
| 资产总额 | 5,365,084,010.13 | 5,328,474,129.19 | 0.69% | 5,201,792,580.0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843,506,612.43 | 3,730,243,518.35 | 3.04% | 3,579,972,745.19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2,292,351,037.87 | 2,196,264,159.02 | 2,684,800,457.12 | 2,751,844,822.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0,147,708.45 | 62,206,484.37 | 63,671,959.59 | 9,094,995.6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90,124,997.53 | 60,463,133.78 | 63,391,164.44 | 8,275,067.6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920,966.48 | -12,573,410.42 | 153,796,194.51 | 265,339,247.58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2,457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6,96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吴开贤 | 境内自然人 | 29.09% | 158,508,340 | 118,881,255 | | |
| 颜素贞 | 境内自然人 | 8.81% | 48,000,000 | 0 | | |
| 吴森岳 | 境内自然人 | 5.90% | 32,121,000 | 0 | | |
| 吴森杰 | 境内自然人 | 5.87% | 32,000,000 | 24,000,000 | | |
| 金鹰基金-广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17% | 22,710,000 | 0 | | |
|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金鹰中植产投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50% | 13,626,000 | 0 | | |
|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宏运 141 号一期资产管理计划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53% | 8,335,087 | 0 | | |
| 裘荣庆 | 境内自然人 | 0.88% | 4,800,000 | 3,600,000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3% | 3,979,082 | 0 | | |
| 王总成 | 境内自然人 | 0.55% | 3,002,700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吴开贤、颜素贞是夫妻,吴森杰、吴森岳是吴开贤、颜素贞夫妇的儿子;金鹰基金 - 浦发银行 - 金鹰中植产投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金鹰基金 - 广发银行 - 金鹰中植产投定增 5 号资产管理计划由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统一控制;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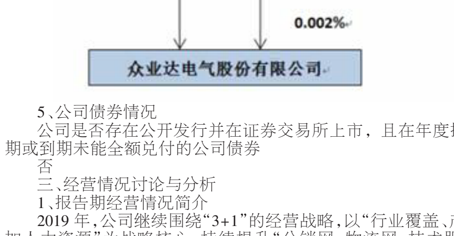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 年,公司继续围绕"3+1"的经营战略,以"行业覆盖、产品覆盖、区域覆盖,加人力资源"为战略核心,持续提升"分销网、物流网、技术服务网,加互联网"的"3+1"网络和"配电团队、工控团队、中小客户团队,加技术服务"的"3+1"团队两个"3+1"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经营业绩实现持续盈利,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25,260,476.31 元,同比增长 16.02%;实现利润总额 305,441,972.95 元,同比增长 7.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121,148.04 元,同比增长 9.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254,363.44 元,同比增长 13.10%。除了线下业务,公司也大力推广线上业务,电商平台"众业达商城(zydmall)"是公司搭建的专业垂直工业品电商平台,主要销售公司签约品牌的产品,通过线上与线下结合,以线上平台与线下实体子公司、办事处形成互补,突破线下子公司和办事处的辐射范围,提高对中小型客户及长尾市场的覆盖。2019 年,众业达商城实现销售额约 33.88 亿元(含税),同比增长 98.13%。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低压电气产品分销 | 6,262,774,766.09 | 635,172,064.27 | 10.14% | 16.17% | 17.46% | -0.99% |
| 工控产品分销 | 2,436,074,558.53 | 221,430,385.88 | 9.09% | 23.51% | 21.93% | 1.17%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备注 |
|---|---|---|
| ① 2017 年,财政部分别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会计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四项会计准则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详见下述"一" |
| ②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br>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详见下述"二" |

一、2017 年,财政部分别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会计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四项会计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

A. 金融资产分类由"四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为"三分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 金融资产减值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以更加及时、恰当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C.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后续计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在处置时不能转入当期损益。

D. 金融工具相关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对公司财务报表主要影响如下:

金融资产减值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并将原在"资产减值损失"科目核算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重分类至"信用减值损失"。

首次执行新准则对 2019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二、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①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应收票据 | 326,678,496.27 | 1,480,422,436.93 |
| 应收账款 | 987,118,058.52 | 987,118,058.52 |
| 应收款项融资 | 1,153,743,940.66 | - |
| 合 计 | 2,467,540,495.45 | 2,467,540,495.45 |

②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其中受影响项目有 3 个:

A.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2019 年 1 月 1 日将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流动资产"中的平安银行卓越计划理财产品调整到"交易性金融资产",调整金额为 5,000,000.00 元。

交易性金额资产调整如下: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000,000.00 | - |
| 合 计 | 5,000,000.00 | - |

其他流动资产调整如下: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待抵扣进项税 | 103,892,939.80 | 103,892,939.80 |
| 预缴所得税 | 241,116.73 | 241,116.73 |
| 理财产品 | - | 5,000,000.00 |
| 合 计 | 104,134,056.53 | 109,134,056.53 |

B.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2019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201,143,506.67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95,043,506.67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6,100,000.00 | - |
| 合 计 | 201,143,506.67 | 201,143,506.67 |

C.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定期存款利息,应分类于货币资金内。

货币资金调整如下: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库存现金 | 1,379,489.10 | 1,379,489.10 |
| 银行存款 | 462,644,638.38 | 462,644,638.38 |
| 其他货币资金 | 146,533,511.25 | 143,420,952.90 |
| 合 计 | 610,557,638.73 | 607,445,080.38 |

其他应收款调整如下: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其他应收款 | 18,421,571.31 | 18,421,571.31 |
| 应收利息 | - | 3,112,558.35 |
| 应收股利 | - | - |
| 合 计 | 18,421,571.31 | 21,534,129.66 |

③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

④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短期借款按摊余成本计量,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调整如下: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短期借款 | 325,510,148.55 | 324,839,953.99 |
| 其他应付款 | 38,431,334.60 | 39,101,529.16 |
| 合 计 | 363,941,483.15 | 363,941,483.15 |

⑤合并利润表中,将原合并利润表中坏账准备,从"资产减值损失"分出放入"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

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将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应收票据 | - | 989,639,042.21 |
| 应收账款 | 1,198,958,558.07 | 1,198,958,558.07 |
| 应收款项融资 | 989,639,042.21 | - |
| 合 计 | 2,188,597,600.28 | 2,188,597,600.28 |

⑦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30,74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4,640,000.00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6,100,000.00 | - |
| 合 计 | 30,740,000.00 | 30,740,000.00 |

⑧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定期存款利息,应分类于货币资金内。

货币资金调整如下: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库存现金 | 95,944.45 | 95,944.45 |
| 银行存款 | 314,888,673.90 | 314,888,673.90 |
| 其他货币资金 | 13,751,217.17 | 10,638,658.82 |
| 合 计 | 328,735,835.52 | 325,623,277.17 |

其他应收款调整如下: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其他应收款 | 88,575,007.84 | 88,575,007.84 |
| 应收利息 | - | 3,112,558.35 |
| 应收股利 | - | - |
| 合 计 | 88,575,007.84 | 91,687,566.19 |

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

⑩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短期借款按摊余成本计量,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调整如下:

| 项 目 | 2019-1-1 | 2018-12-31 |
|---|---|---|
| 短期借款 | 263,641,534.29 | 262,985,839.73 |
| 其他应付款 | 151,981,652.03 | 152,637,346.59 |
| 合 计 | 415,623,186.32 | 415,623,186.32 |

?母公司利润表中,将原母公司利润表中坏账准备,从"资产减值损失"分出放入"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情况:

| 名 称 | 期末净资产(元) | 本期净利润(元) |
|---|---|---|
| 众业达电气(东莞)有限公司 | 400,000.00 | 0.00 |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开贤
2020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0-29

#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协定存款、七天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期限自 2020 年 4 月 15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91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549,909 股股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2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11,224,297.89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9,764,527.7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91,459,770.1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6 年 3 月 22 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6]G1504280063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投资及使用情况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注 1 | 截止 2020 年 4 月 13 日累计投入金额(万元)注 2 |
|---|---|---|---|---|
| 1 | 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 | 42,528.36 | 5,313.47 | 3,277.66(已结项) |
| 2 | 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 28,594.07 | 45,970.00 | 22,164.64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30,000.00 | 49,838.96 | 51,874.77 |
| 合计 | | 101,122.43 | 101,122.43 | 77,317.07 |

注 1: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8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及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及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会议及 2019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035.8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7.73 亿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 亿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25 亿元。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进度情况,未来 12 个月将会有部分募集资金处于闲置状态。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协定存款、七天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 2020 年 4 月 15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1、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0 年 4 月 15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3、现金管理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协定存款、七天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购买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不涉及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且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公告。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上述拟投资的现金管理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在实施期间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品种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根据审慎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强化相关人员的操作技能及素质。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六、公司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情况

(一)截至公告日,公司过去 12 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7 天通知存款(具体情况如下表),其中未到期的本金金额为 12,000 万元。

| 序号 | 发行主体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起算日 | 到期日 | 是否到期 | 取得收益(元) |
|---|---|---|---|---|---|---|---|
| 1 |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龙湖支行 | 定期存款 | 17,300 | 2018 年 4 月 20 日 | 2019 年 4 月 18 日 | 是 | 4,448,262.50 |
| 2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489) | 2,000 | 2019 年 4 月 23 日 | 2019 年 6 月 3 日 | 是 | 79,753.42 |
| 3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491) | 2,000 | 2019 年 4 月 23 日 | 2019 年 7 月 23 日 | 是 | 189,479.45 |
| 4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493) | 2,000 | 2019 年 4 月 23 日 | 2019 年 10 月 23 日 | 是 | 381,041.10 |
| 5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792D) | 10,000 | 2019 年 4 月 23 日 | 2020 年 4 月 16 日 | 否 | |
| 6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892) | 2,000 | 2019 年 7 月 24 日 | 2019 年 10 月 24 日 | 是 | 189,041.10 |
| 7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279) | 2,000 | 2019 年 10 月 24 日 | 2020 年 1 月 23 日 | 是 | 184,493.15 |
| 8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143) | 2,000 | 2020 年 2 月 14 日 | 2020 年 3 月 25 日 | 是 | 80,000 |
| 9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 7 天通知存款 | 2,000 | 2020 年 3 月 26 日 | | 否 | |

(二)截至公告日,公司与民生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的协定存款合同仍在履行中。详见 2019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七、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2、同意公司自 2020 年 4 月 15 日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八、监事会意见

1、本次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2、同意公司自 2020 年 4 月 15 日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九、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认为:"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中信证券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0-28

#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正中珠江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时鉴于正中珠江在公司审计工作中,工作严谨、客观、公允、独立,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正中珠江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并建议报酬为不超过 140 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正中珠江的前身是由成立于 1981 年的广州会计师事务所与成立于 1985 年的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合并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 10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正中珠江在 2002 年度获得首批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并具有金融相关审计业务资格、代理记帐许可证,同时还具有国有企业经济鉴证(A 类)资格、会计电算化验收公证和咨询业务资格、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广东证券期货业协会会员、广州市股权交易中心会员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单位资格、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专项审计资质等多种业务资质。 正中珠江过去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正中珠江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尚未使用。此外,正中珠江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2.8 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正中珠江是 HLB(浩信国际)成员所。

2、人员信息

正中珠江首席合伙人蒋洪峰,从业人员约 700 人。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正中珠江事务所合伙人 27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有 243 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00 人。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熊永忠,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根,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9 年,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3、业务信息

正中珠江 2018 年度总收入 4.7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1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2.08 亿元。经由正中珠江审计的上市公司 2018 年报客户 90 家,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信息技术业、建筑业、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社会服务业、农、林、牧、渔业、交通运输、仓储业、房地产业等,相关上市公司 2018 年报资产均值约 63 亿元,正中珠江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正中珠江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熊永忠(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刘根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9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正中珠江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正中珠江拟委派邓红担任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邓红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项目,具备相关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正中珠江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自律监管等处罚措施。被证券监管部门出示警示函总计十份,目前一个审计项目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结案。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熊永忠近三年受到警示函一份、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被立案调查。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根近三年未受到警示函、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被立案调查。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正中珠江进行了审查,认为正中珠江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正中珠江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并建议报酬为不超过 140 万元。

2、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正中珠江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召开前审阅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料,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正中珠江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其在受聘担任公司外部审计机构期间,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独立审计,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能满足公司 2020 年度相关审计的要求,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综上,同意续聘正中珠江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正中珠江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同时具备足够的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并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较为熟悉。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续聘正中珠江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四、报备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4、正中珠江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4 日